

证券代码：920035

证券简称：精创电气

公告编号：2026-019

## 江苏省精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3月28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四楼德鲁克会议室（徐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珠江东路21号）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方式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6年3月18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李超飞先生
6.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的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1. 议案内容：

2025年公司强化研发创新，深化国际化布局，规范公司治理，顺利完成北

交所上市等重大战略任务，实现了经营业绩稳步增长与核心竞争力持续提升。董事会工作报告内容涵盖 2025 年公司经营业绩、公司治理基本情况、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绩效评价结果及其薪酬情况、董事会及股东会召开情况、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推动北交所上市情况、内部控制、投资者关系管理、信息披露、关联交易等，同时对董事会 2026 年工作安排进行了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http://www.bse.cn)）披露的《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公告编号：2026-040）。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董事无须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二）审议通过《2025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报告回顾了公司 2025 年的经营情况，提出存在的问题，明确 2026 年主要经营目标，并对 2026 年相关重点工作进行统筹安排。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董事无须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三）审议通过《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 议案内容：

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 2025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董事无须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四）审议通过《2025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 1. 议案内容：

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5 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5 年度的经营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报告编制和审核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的要求，符合中国证监会和北京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http://www.bse.cn)）披露的《2025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6-017）和《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6-018）。

#####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董事无须回避表决。

#####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五）审议通过《2025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

##### 1. 议案内容：

以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57,850,000 股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5.00 元（含税），不送股；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以每 10 股转增 2.00 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http://www.bse.cn)）披露的《2025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编号：2026-020）。

#####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董事无须回避表决。

#####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1. 议案内容：

公司对 2026 年度营业收入、成本费用、研发投入、利润等进行预算，以此作为公司 2026 年内部经营管理控制目标，并在此基础上编制了公司《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董事无须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七) 审议《2026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江苏省精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了公司 2026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2026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公告编号：2026-038）。

2. 回避表决情况

董事会成员为本议案利益相关方，全部涉及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

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四次会议、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2026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江苏省精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了公司 2026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

露的《2026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公告编号：2026-039）。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四次会议、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董事李超飞先生、李敏女士为本议案利益相关方，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九）审议通过《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1. 议案内容：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结合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对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公告编号：2026-025）、《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江苏省精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公告编号：2026-024）。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董事无须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 审议通过《关于募集资金 2025 年度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 议案内容：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 号）和北京证券交易所印发的《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9 号——募集资金管理》（北证公告〔2025〕30 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公司编制了募集资金 2025 年度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说明。董事会认为，2025 年公司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不存在违规存放与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募集资金 2025 年度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6-035）、《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苏省精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公告编号：2026-036）、《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江苏省精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 2025 年度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公告编号：2026-037）。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董事无须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的专项说明》

1. 议案内容：

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8 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22〕26 号）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53 号——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年度报告》（证监会公告〔2025〕5 号）的有关规定，公司对 2025 年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进行了专项核查，确认公司 2025 年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等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江苏省精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的专项审计说明》（公告编号：2026-034）。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董事无须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公司聘任的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1. 议案内容：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充分发挥了审查、监督的作用，对会计师事务所相关资质和执业能力等进行了审查，在年报审计期间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的讨论和沟通，有效监督了公司的审计工作，切实履行了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的监督职责。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公司年报审计过程中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表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按时完成了公司 2025 年年报审计相关工作，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完整、清晰、及时。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

露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公司聘任的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公告编号：2026-033）。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董事无须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1. 议案内容：

经公司评估和审查后，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执行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资格，能够满足审计工作的要求，在担任公司 2025 年财务审计机构并进行各项专项审计和财务报表审计过程中，始终坚持独立审计准则，客观、公正地对公司会计报表发表意见，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且专业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及独立性足以胜任，工作中亦不存在损害公司整体利益及中小股东权益的行为，审计行为规范有序，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完整、清晰及时。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公告编号：2026-032）。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董事无须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计划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授权公司总经理依据公司的资产总量、审计范围及工作量，参照

物价部门有关审计收费标准及结合本地区实际收费水平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协商确定审计费用，并签署相关审计约定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关于续聘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1）。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董事无须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五）审议通过《董事会关于 2025 年度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

1. 议案内容：

董事会认为：公司在任独立董事具备任职条件，不存在影响其独立性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法规中对独立董事独立性的相应要求。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董事会关于 2025 年度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6-026）。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一次会议、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董事无须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六）审议通过《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1. 议案内容：

现任独立董事王贺朝先生、逯雨刚先生、赵怡超先生，离任独立董事孙自愿先生分别就 2025 年履职情况出具了述职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

露的《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王贺朝）》（公告编号：2026-027）、《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逯雨刚）》（公告编号：2026-028）、《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赵怡超）》（公告编号：2026-029）、《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孙自愿已离任）》（公告编号：2026-030）。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董事无须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七）审议通过《2025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1. 议案内容：

2025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要求，忠实、勤勉地履行了职责，审议了财务报告、关联交易等议案，有效地监督指导公司审计工作的开展，促进了公司的规范治理和稳健发展。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2025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公告编号：2026-031）。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董事无须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在不影响正常经营和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为提高闲置资金利用效率，拟使用额度不超过 15,000 万元的自有闲置资金投资结构性存款或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型银行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1）。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九)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聘任徐黎明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同本届董事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2）。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董事无须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十) 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25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司计划以目前总股本 57,850,000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以每 10 股转增 2.00 股。2025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实施完成后，公司股本由 57,850,000 股变更为 69,420,000 股。公司据此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3）。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董事无须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为践行全球化战略、强化技术创新、夯实美国市场布局基础，公司计划以自有资金 r 向全资子公司 ELITECH Technology, Inc.（精创电气（美国）技术公司）增资 500 万美元，用于购置厂房、建设 NIST 实验室及生产线。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4）。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董事无须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二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计划于 2026 年 4 月 20 日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关于召开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6-022）。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董事无须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

1、江苏省精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2、江苏省精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3、江苏省精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4、江苏省精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5、江苏省精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6、江苏省精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江苏省精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3 月 30 日